

2017 年度中山大学“东盟本科留学生奖学金”招生方案

中山大学是中国南方科学研究、文化学术与人才培养的重镇，是一所国内一流、国际知名的现代综合性大学，有着与国外高校开展教育交流与合作的深厚传统。为全面提升区域教育影响力，吸引更多外国留学生来校学习，中山大学设立本科外国留学生奖学金，支持东盟优秀留学生来到中山大学攻读本科学位。

一、申请条件：

1、拥有非中国国籍，持有有效外国护照并符合教育部《关于规范我高等学校接受外国留学生有关工作的通知》(教外来【2009】83)的相关要求。

2、身体健康，对华友好，遵纪守法，勤奋好学，品行端正，无违反中国法律法规和违反校规校纪行为记录。

3、高中毕业且高中成绩优异或在社会服务、体育、音乐、文化以及领袖才能等方面有卓越才能。**具体标准可由推荐单位根据学生所在国的教育情况制定，并向中山大学备案。**

4、语言要求：

文科/经管类专业：HSK5 级证书（180 分以上）；

理工/医科专业：HSK4 级证书（180 分以上）。

如中文水平未达要求者，被录取后，进入为期一年的汉语预科课程学习，学习期满后、汉语达标者，方能进入汉语授课的本科专业学习。

5、申请人须获得推荐单位出具的推荐信。

二、招生计划：共 200 名

原则上，面向每个国家招收 20 名优秀学生，但具体名额配置，可视各国的实际申请情况进行调整。

三、申请时间：2 月 15 日至 4 月 30 日

四、申请方法：

1、申请人向推荐单位递交申请，申请材料及要求如下：

序号	材料	要求
1	高中毕业证书和成绩单公证件	申请奖学金时未毕业者，须提交由所在学校出具的预毕业证明。

2	语言证书复印件	按照“申请条件”提交相应的语言证书。
3	获奖证书或经历证明复印件	证书为非中文或英文书写的，须补充中文或英文翻译件。
4	个人陈述	<p>(1) 须以中文或英文书写，内容包括自我介绍，印象深刻的学习经历，兴趣爱好，对所申请学院的了解、学习目标及毕业后的职业规划等。</p> <p>(2) 在个人陈述的末尾，申请人需写上“本人保证所提供的情况和所有申请材料是真实无误的。”并签字确认。没有申请人保证和本人签字，所有申请材料将视为无效。</p>

符合资格的申请人将获得由推荐单位撰写《推荐信》。

2、申请人向我校递交申请，申请步骤如下：

(1) 网上报名

申请人在学校报名通道 <http://application.sysu.edu.cn> 注册并登陆，选择“**校级奖学金**”，准确、完整地填写申请表。上传护照的个人信息页、高中毕业证书和成绩单的公证件、语言证书、获奖证书和经历证明、个人陈述和《推荐信》等申请材料的扫描件。

(2) 注意事项

A. 提交《网上入学申请表》后，无需邮寄申请材料。

B. 在报名系统上，申请人上传的申请材料扫描件必须清晰可读。

若报名材料不符合要求，学校不予受理。

五、资助额度：

1、文科/经管类专业：人民币 56,000 元/人/学年（含学费 26,000 元/人/学年和生活费 30,000 元/人/学年）

2、理工科专业：人民币 63,800 元/人/学年（含学费 33,800 元/人/学年和生活费 30,000 元/人/学年）

3、医科专业：人民币 78,000 元/人/学年（含学费 48,000 元/人/学年和生活费 30,000 元/人/学年）

奖学金的生活费部分在开学后一次性发放到学生个人银行账户。奖学金获得者免交学费，但需按照自费学生的标准缴纳住宿费、保险费等，并自行承担来华签证费用和机票往返费用。

六、资助年限：

1、奖学金的资助年限，原则上覆盖整个本科学制；

2、经考核，语言水平未达要求者，进入为期一年的汉语预科课

程，学习期间纳入奖学金资助范围；

3、学校根据留学生的在校学习情况及综合表现进行奖学金的年度评审。评审合格者，将继续获得奖学金的资助。

七、选拔程序：

1、在每期申请时间内，由中山大学和推荐单位共同指导和接收学生的申请材料并汇总至推荐单位，由推荐单位择优推荐学生，为学生撰写推荐信。

2、在每期申请截止前，推荐单位把推荐名单发至电子邮箱：wuhao36@mail.sysu.edu.cn 和 yangwq6@mail.sysu.edu.cn。

3、在每期申请截止后两周内，我校组织“专家评审小组”对申请资料进行审核，如有需要，安排远程或当面面试进行综合评定。

4、5月30日前，公布录取名单。

八、咨询方式

联系人：吴昊、杨位擎

电子邮箱：wuhao36@mail.sysu.edu.cn, yangwq6@mail.sysu.edu.cn

传真：0086-20-84115621

电话：0086-20-84112480/ 84110848

通信地址：中国广州市新港西路 135 号中山大学外国留学生办公室

邮政编码：510275